全力打造法治政府建设“金招牌”

刘运
山东省潍坊市委书记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关系党执政兴国，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当前，山东省潍坊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统筹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各项事务，在法治轨道上奋力打造实力强品质优生活美的更好潍坊。

一、铸牢法治之魂，以政治坚定强化高站位引领

法治是人类政治文明的重要成果，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也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只有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才能充分发挥法治的规范、引领和保障作用，不断完善国家治理体系，提升国家治理能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全面依法治市是践行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的必然要求。在实践中，我们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全面依法治市的全过程和各方面，不断增强坚守法治、厉行法治的政治自觉。

学思践悟强理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巩固架构强统筹，充分发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职能作用，成立4个协调小组及委员会办公室，下设社区矫正委员会，实现党委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市县镇三级全覆盖，推动全面依法治市在“统”上更有高度、“筹”上更有力度、“推”上更有深度。

压实责任强监督，出台《关于深入推进法治潍坊建设的实施方案》，制定47项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开展法治督察“利剑”行动，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注重法治督察与纪检监察协同协作，推动全面依法治市与全面从严治党协调衔接、相互促进、有机统一。

二、汇聚法治之力，以优质供给护航高质量发展

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要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实践中，我们着力提升立法、执法、司法有效服务供给水平，切实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筑牢坚强法治屏障。

完善政策优环境。实施“一号改革工程”优化营商环境攻坚年部署，打造“法汇民声”立法民意征集平台，推动政府决策合法性审核实现100%全覆盖，出台支持金融、制造业发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为各类市场主体投资兴业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政策环境。

深化改革提效能。加强全域“无证明城市”建设，建成国内首张政务服务“智慧云图”，公布市县两级免证办事项11112项，推动1202项事项实现全链条“掌上办”。扎实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出台行政机关部门正职出庭应诉规定，助力政府行政效率、执行力和公信力不断提高。

健全机制增活力。全面推行政府决策“闭环”合法性审核和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推进机制，探索建立“企业法律管家”制度，成立法律服务团，对企业开展“法治体检”，以法治力量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和发展动力。

三、夯实法治之本，以善治善为保障高品质民生

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是人民。实践中，我们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反映人民愿望、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法治建设的各领域各环节，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更多温暖。

坚守核心价值追求护民利。人民满意是检验法治建设成效的第一标准。我们深入践行执法为民理念，打造柔性执法品牌，推进“首次不罚、首次轻罚”机制。统筹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积极开展司法救助，让法治更好地体现人民利益、维护人民权益。

精准优化法治服务纾民困。把资源和力量汇聚到法治为民服务办实事中来，将公共法律服务事项纳入市政府工作报告，创新“12345”便民热线免费解答法律咨询机制，建成潍坊金融法律服务中心，提供更便捷、更多元、更专业的公共法律服务，切实以更优法治服务助推解决人民群众和企业“急难愁盼”。

坚守司法公平正义守民心。公正司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公平正义是司法的灵魂和生命。我们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创建潍“和”坊“安”多元解纷品牌，健全完善抗诉、检察建议、支持起诉等多元化监督格局，完善公正、权威、高效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实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食品药品、生态环境、知识产权等领域违法犯罪活动，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四、厚积法治之势，以创新举措推进高效能治理

改革创新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有效手段。创新才能把握时代、引领时代。实践中，我们始终重视法治创新，推动法治领域各项工作活力更充足、动能更强劲，以新的思路、新的方式、新的路径，持续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创新宣传教育塑观念。积极推行“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制度，创新“八五普法团队作战”机制，组建普法讲师团深入学校、企业、党政机关开展宣讲，组织市直重点部门单位人员在线学法，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夯实筑牢社会治理的思想根基。

创新文法融合树品牌。持续优化社会治理文化环境，深入推动法治文化与地方文化融合发展，创作法治风筝、年画、剪纸等7大法治文化品牌，建成民法典3D云展馆、“鸢飞鱼跃·法润自然”法治文化展厅，打造出一道“法润鸢都”的亮丽风景线。

创新载体建设拓路径。加强基层法庭、派出所等人员力量配备，创新开展“枫桥式”司法所建设三年行动，推进市县镇三级综治中心实战化运行，整合法治资源建成“无讼超市”，创建36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7个国家乡村治理示范村，不断拓展法治领域基层社会治理有效路径。

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我们将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加重视法治、厉行法治，全力打造法治政府建设“金招牌”、塑造法治营商环境“新品牌”，为推进法治中国建设贡献潍坊力量。

以首善标准护航最美冬奥城建设

刘瑞成
北京市延庆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区委办公室主任

延庆地处北京市西北部，是首都的水源地和重要生态屏障，也是一座奥运之城，为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三大赛区之一。在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办举办期间，北京市延庆区政法机关始终保持“一刻也不能停、一步也不能错、一天也误不起”的精神状态，全情投入、全力以赴，为实现“简约、安全、精彩”奥运盛会贡献政法力量。进入后冬奥时代，延庆区政法机关传承发扬北京冬奥精神，主动融入和服务新时代首都发展大局，围绕做好后冬奥文章，再鼓干劲、乘势而上，以首善标准全力护航生态文明幸福的最美冬奥城建设。

一、强化政治引领，以更高政治站位护航最美冬奥城建设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对延庆来说，正处于后冬奥后世园发展的关键时期，延庆区政法机关要切实增强全面建设最美冬奥城的使命感、加快推动地区高质量绿色发展的紧迫感、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责任感，以对党忠诚、为党分忧、为党尽职、为民造福的政治担当，在真抓实干中践行职责使命。

旗帜鲜明讲政治。持续深入实施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计划，采取班子成员带头学、党员干部集中学、全体干警广泛学等方式，实现全员覆盖学，进一步提升全体政法干警政治理论水平和专业能力，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充分发挥区委政法委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办落实作用，把工作重心放在全力推进事关延庆政法工作全局和长远的大事要事上，放在抓好涉及法治建设和地区安全、社会稳定的重要工作上。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推动各项任务落实落地，确保将党的领导贯彻到政法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

聚焦重点强推进。以法治思维深入研究解决延庆政法工作面临的各种现实问题，聚焦最美冬奥城建设，坚持问题导向，加强研究分析，明确具体任务，分级分类进行划分，分别建立任务落实清单和督办清单，确保各项任务有人抓、有人管、有人督。紧紧围绕冬奥遗产利用以及重点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政法职能优势，主动靠前服务保障，严厉打击涉生态保护违法犯罪行为，更好保障生态文明建设，以政法人的坚守与努力让绿水青山颜值更高、金山银山成色更足。

二、强化底线思维，以更优社会环境护航最美冬奥城建设

建设生态文明幸福的最美冬奥城，离不开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我们要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以更高要求、更严标准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

在安全上较真。坚持把政治安全摆在首位，增强风险预判和处置能力，坚决打击防范敌对势力各种破坏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学习借鉴“浦江经验”，积极创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加强重点行业整治，依法严惩电诈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在稳定上发力。运用“1+30+18”(“1”即平安延庆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30”即平安延庆建设领导小组30个重点单位；“18”即18个乡镇街道)工作协调机制，最大限度动员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平安建设，发挥“五个一”(健全一个组织体系、完善一套工作机制、建立一本风险台账、构建一张综治专网、建好一个综治中心)机制的作用，切实打牢平安建设基层基础。进一步加强政法领域深度合作，深化“延怀赤”(延庆、怀来、赤城)三地联防联控工作，全力护航京津冀协同发展。

在治理上创新。全面巩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成果，不断完善社会治理体系，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加强探索创新，提炼推广“村民说事”“社区议事厅”“书记工作室”等鲜活管用、可复制的经验做法，拓宽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渠道。积极创建全国守法普法示范区，推进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政治、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日趋完善，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三、强化固本强基，以更强能力素质护航最美冬奥城建设

当前，国际国内形势发生深刻变化，各种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需要解决的矛盾和问题比以往更加错综复杂，这给我们的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只有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才能不断增强志气、骨气、底气，从而提升防风险、迎挑战、抗打压的能力。

思想观念要更新。要更加注重政治统领、法治思维、系统观念、改革创新，全力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全面统筹发展和安全、区内和区外、人力和科技、网上和网下，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助推形成全方位深层次政法领域改革新格局。

斗争精神要更强。要拿出“五种劲头”(争先进位的拼劲、勇于突破的闯劲、久久为功的韧劲、见行见效的实劲、奋发进取的冲劲)，进一步落实党领导政法工作的制度机制，扎实推进司法责任制落实、政法机构职能体系优化等重点任务，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政法工作体系，全力防范化解来自各方面的风险挑战，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以过硬作风、过硬举措、过硬成绩，为全面建设最美冬奥城加油助力。

工作能力要更精。认真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政法干警素质能力培训的工作措施，制定教育培训计划，健全教、学、练、战一体化机制，广泛开展政治轮训、业务培训、岗位练兵、技能比武，进一步提升风险防控、群众工作、科技应用能力，推动新理念新技术新方法与防控风险、打击犯罪等各项工作的深度融合，完善人才招录引进等机制，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走深走实，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物质富足、精神富有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根本要求。延庆区政法机关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更加积极融入服务新时代首都发展大局，以一流的业绩展现延庆政法铁军风采，为做好后冬奥文章、建设生态文明幸福的最美冬奥城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强化法治思维 提升司法质效

王钰
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党组书记、院长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司法机关，承担着维护法律权威、保障公民权利、维护社会稳定等重要职责，在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不断增强法治意识、法治思维、法治观念，做深做实新时代能动司法理念，坚持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持续提升司法质效。

一、始终坚持高起点谋划，成就党建工作新作为

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人民法院坚持党的领导是实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必然要求，也是保障司法公正、促进基层司法实践的根本保证。

为充分发挥“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作用，辽源中院以信息化为抓手，按照新时代吉林党支部标准体系建设要求，围绕“标准”“特色”“先进”三个关键词，搭建党建聚能中心，将重点工作融入中心建设，细化具体职能，使聚能中心成为集思想引领、党建创新、审执质效公示等为一体的现代化党建文化教育实践基地。同时，坚持以理论为基、以务实为本，组建研习小组，通过线上“微课堂”“微测验”，线下“深调研”“深讨论”等方式，打造党建学习新平台，创建学以致用新模式。

二、始终坚持高质量发展，创造能动司法新成果

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实现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是人民法院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体现，这不仅是法院践行司法为民的需要，而且是法治建设的内在要求。

当前，经济社会飞速发展，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日益增长，这给司法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人民法院只有提供更加专业化、高效化、多元化司法服务，才能更好适应社会需要，满足人民需求，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

人民法院应练好调查研究“基本功”，要聚焦新时代司法改革发展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将司法实践与为民司法相结合、当前难题与着眼长远相结合，查根溯源，以求突破。对此，辽源中院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工作，紧紧围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推动实现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两大中心任务，以基层走访、座谈交流、调研问卷、搜集数据等方式就“发改案件大调研”“破除司法地方保护”等61个课题开展调查研究。

与此同时，我们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审判职能，服务保障“六稳”“六保”，实施“暖企惠企安企”新措施，审慎善意文明司法执法，从全局角度向市政府发送企业合规经营等司法建议书，与市工商联共同建立企业法律服务中心、工商联金牌调解室，打造“订单式”解纷模式，助力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此外，践行能动司法，积极与各行政机关保持良性互动。以加强生态环境法治保障为例，我们与检察机关和其他地区法院分别建立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机制和环境资源司法协同机制，牵头12家单位成立辽源市环境治理司法协同中心，助力辽源生态文明建设。在省法院和市委的大力支持下，辽源中院指导基层法院建立辽河源人民法庭，加挂辽河源生态旅游法庭牌子，并确定该法庭为辽源市环境治理司法协同中心实践基地，为辽源市生态环境建设提供更加全面协同高效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三、始终坚持高效能治理，开拓司法为民新业绩

司法为民意味着法院要以人民群众的需求为工作导向，以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为工作出发点。辽源中院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深入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发挥司法审判的教育引领功能，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着眼“一审中心”理念，依法高效公正审理各类案件，建立“错题本”制度，努力将司法审判结果与人民群众朴素的公平正义观融合起来，以严谨的法理彰显司法理性，以公认的情理展示司法良知。

坚持智慧法务助力智慧审判，不断提升服务便利程度，落实审判服务“好差评”制度，推进人民法庭标准化建设，持续深化诉源治理效能，大力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和“无讼社区、无讼村屯”创建，与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诉调对接工作的指导意见》。此外，进一步健全完善司法救助机制，拓宽救助资金来源渠道，联合市县两级检察院、慈善(总)会成立司法救助慈善基金，切实解决部分涉诉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四、始终坚持高标准推动，展现文化建设新气象

万物有所生，而独知守其根。良好的法院文化能够发挥培根铸魂、启智润心、立德树人、凝心聚力的重要功能，能够为人民法院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文化凝聚力、价值引导力和精神推动力。

为进一步加强法院文化建设，凝聚法治精神力量，今年3月，我们组织开展“大力培树新时代司法良知”文化建设，明确知敬畏、存善念、守良知、护公正的建设理念；对党忠诚、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核心要义；以能动司法为工作原则，坚持司法职能与社会职能并重、服务大局与为民司法并重、依法办案与以德办案并重的建设内容；充分发挥引领性和先进性，培养建立自觉性和主动性，努力拓展实践性和价值性。

在“新时代司法良知”文化建设的引领下，我们细化党组议事规则和监督职责，确保党组决策更加科学、民主、依法；规范法官干警行为准则和职业操行，确保司法办案更加公平、公正、高效；制定加强“精品工程”选树等选优性工作制度，确保综合工作创造更多成绩、精品、亮点；调整、建立质效绩效考核指标和择优入选、结构合理、重点培养等干部选育模式，确保管人用人更加公开、透明、公正；完善司法权制约监督体系并强化内部责任落实，确保廉政建设更加严格、持久、彻底。

未来，辽源中院将继续围绕“公正与效率”，坚持能动司法、积极履职，努力把我国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优势转化为服务国家战略、公正高效审判、促进社会治理的效能优势，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司法力量。

着力推动政法服务下沉一线

谢成洪
重庆市涪陵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内容，良好的社会治理是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的前提和保障。近年来，重庆市涪陵区坚持稳进增效、除险清患、改革求变、惠民有感工作导向，以系统观念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一、除险清患维护平安稳定

安全是发展的基础，稳定是强盛的前提。涪陵区以创建“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区”为抓手，切实增强除险清患能力，坚决维护全区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

协同化巡逻防控。线上线下共同发力，全时空守护辖区平安。以必巡点、必巡线为重点，通过“步巡+车巡”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常态巡防；镇街综治中心、派出所围绕辖区广场、医院、学校等重点区域开展视频巡防；值班警力在每日重点时段，联合党政干部采取“步巡+提醒”的方式开展精准巡防；社区民警每周固定联合群防群治力量，以扫楼入户方式开展清查巡防，确保全覆盖、无死角。

精准化专项治理。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深入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挂牌整治、夏季治安打击整治、全民反诈、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重点人群服务管理、防范恶性刑事案件等专项治理行动，积极营造良好安全稳定环境。

数字化智能防控。坚持数字赋能、整体智治，创新运用“遗忘者”智能守护平台，有效管理服务重点人员。迭代升级“情指行”一体化实践智慧平台、“涪警智汇”五色预警协同工作平台，科技赋能提速警务效能。突出数字融合，组建无人机警航专业队伍，建立“一张图”“一个库”“一套机制”的“三个一”视频智慧巡逻机制，实现社会治安防控立体化、信息化。

二、惠民有感守护群众安居乐业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涪陵区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着力推动政法服务下沉一线，持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健全网格化服务体系。创新建立由社区管理员、网格服务员、楼栋服务员、城市管理员、专属管理员+党员、志愿者、物业等组成的“5+X”网格服务体系，全面开展党建统领网格治理专项行动，按每个网格300户至500户标准调整划分微网格，深化“网格化+大数据+铁脚板”，建立“网格吹哨、部门报到”闭环工作机制，做到人在网格中、事在网格办、社情民意在网格中发现、矛盾纠纷在网格中化解。

优化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安全信访稳定常态化“大排查、大化解、大整治、大督导、大评估”五大机制，纵向贯通区级层面、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排查重点等，构建安全信访稳定“联合会战”新格局。建立“调得快”重大矛盾纠纷调处平台，精选老政法、老公安、老法官、老检察官、老信访干部等人员组成专业化调解队伍，努力做到息诉息访、事心双解，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推动民生问题实质解决。以“问题解决”为导向，在“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中关口前移、主动作为，坚持“一事一议”“一地一策”，处理好房地产领域、农民工欠薪、安全生产重点领域等民生实事，织密织牢民生福祉保障网。

三、法治服务保护企业发展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涪陵区凝聚政法力量、发挥政法优势，建立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机制，服务保障现代制造业集群，叫响做亮“服到位、零距离”营商环境品牌。

推出一对一专班服务。成立由区委政法委书记、区法院院长、区检察院检察长、区公安局局长牵头的四大园区服务专班，常态化沟通、定期走访、实地督办，全方位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建设、人才引育等方面困难问题，做到知企情、排企忧、解企难。

建立点对点组团联系。整合发布涉企司法服务措施清单，制定《涪陵区民营企业家约见政法机关负责人制度》，组建由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等参与的政法服务队，“点对点”联系多家重点企业，提供专业的知识产权保护、涉案企业合规改革、送法进企业等服务，做到企有所呼、我有所应，企有所需、我有所为。

开展实打实法律援助。量身打造普法套餐，邀请企业观摩涉企案件公开听证会、庭审旁听等，引导企业依法生产经营。成立涉企矛盾调处中心、企业法律服务中心，挂牌成立14个司法服务民营经济示范工作站，整合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仲裁调解、社团调解资源，最大限度将涉企矛盾纠纷化解在诉讼前。

四、以法润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孩子是家庭的希望、祖国的未来，为其健康成长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不仅关系到每一个孩子、每一个家庭、每一所学校的明天，而且关系到整个民族的未来。全社会都要关心少年儿童成长，对损害少年儿童权益的言行，要坚决防止和依法打击。涪陵区全面开展“莎姐守未”专项行动，坚持依法打击、环境整治、分类关护、自我保护、宣传引导“五箭齐发”，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打造新时代法治示范校。高效运行区未联办，推动涪陵区专门学校改建投用，开展“清廉学校”“零犯罪学校”“禁毒教育示范校”等创建工作，建立健全学生权益保护机制，将平安理念融入教育教学和管理全过程，精准提升依法治教工作水平。

实体化运行“守未驿站”。吸收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轮流坐班“守未驿站”，对涉未成年人案件的家长和未成年人实行“双向教育”。创建集法治宣传、心理疏导、帮扶帮教于一体的“蒲公英工作室”，专业指导家庭教育。

托底未成年人生命健康。聚焦防溺水、防高坠、防刑案目标，在塘、库、堰及长乌江等高危风险点落实一个警示牌、一个救生圈、一根救生绳、一根救生杆“四个一”防溺水措施，开发防高坠智防系统实现防儿童高坠从“人防”向“智安”转变，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和犯罪预防专项整治，有效遏制涉未成年人犯罪，全方位筑牢未成年人生命健康防护墙。